

沈康 建筑学博士。

现任广州美术学院研究生学院院长、研究生处处长、学科办主任，建筑艺术设计学院院长，教授、硕士研究生导师。广州美术学院学院学术委员会副主任，设计学科带头人。

澳门科技大学博士研究生导师。

中国美术家协会建筑艺术委员会委员、环境设计委员会委员；广东省美术家协会设计艺委会主任，广东省高校美术与设计教育委员会副会长。广东省设计学教指委副主任、建筑学教指委副主任。

中国建筑装饰协会专家库专家、广东省艺术设计高级专业资格评审委员会委员、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专家库专家；是广东省“千百十工程”省级培养对象。先后获得广东省第八届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二等奖、广东省高校教学成果一等奖。

广泛关注城市、建筑与艺术在当代语境下的意识呈现、互动与设计实践，目前主要的研究包括：现代建筑与艺术中的视觉观念，微观视角的建筑学研究与环境介入的策略，地域文化的批判性研究，以及面向城市和社会的文化创新以及创意产业研究；研究成果及创作获邀参加第12届威尼斯建筑双年展（2010年，中国国家馆）、2013上海设计艺术展、2013深圳香港双城双年展、2014年上海双年展；2011年主持策展“速递广州：都市的景观与影像”；先后主持多项重要的科研课题，其中包括国家科技部科技支撑项目课题、国家社科基金项目、广东省科技厅项目、广东省高等学校高层次人才项目等；出版了《空间的形式实验》、《建筑空间实验教学研究专辑》等学术专著，先后在权威学术刊物上发表了20多篇学术论文。

专注于空间设计的实验性教学，主持了广州美术学院“建筑学”专业的筹备与建设；主持的“空间形态学”是省级精品课程，并获全国高等美术院校建筑与环境艺术设计专业优秀课程奖、中国环艺设计学年奖最佳指导教师奖、中国建筑艺术设计教学成果奖。

长期以来致力于推动国际合作与交流，主持了一系列跨专业、跨校际、关注前沿课题的国际合作课题研究、工作坊与交换教学，与英国、美国、意大利、挪威、印度等国的院校建立了长期的合作关系；先后受邀在国内外多所大学发表专

题演讲（意大利卡里布里亚大学、印度 KRVI A 建筑学院、韩国延世大学、澳门科技大学、四川美术学院、江南大学、华南理工大学等）。

2005 年成立无象设计工作室，多方位地进行相关设计实践与研究；先后被中国建筑装饰协会评为全国最有影响力中青年设计师、全国杰出青年室内建筑师、全国有成就的资深室内建筑师。设计作品曾获意大利 A'Design 设计大奖、“为中国而设计”全国环境艺术设计大展入选奖、亚太室内设计双年大奖赛入围奖、中国室内设计大奖赛优秀奖、广州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二等奖、全国优秀城乡规划设计二等奖、广东省优秀城乡规划设计一等奖、广州市优秀城乡规划设计一等奖。

工作学习经历：

1986 年 9 月-1990 年 7 月，就读于重庆大学（重庆建筑工程学院）城市规划专业，获工学学士学位。

1990 年 9 月-1993 年 7 月，就读于重庆大学（重庆建筑工程学院）建筑学专业，获工学硕士学位。

2004 年 9 月-2011 年 12 月，于华南理工大学建筑学院攻读建筑历史与理论方向博士研究生，获工学博士学位。

1993 年 7 月至今，任教于广州美术学院。

2004 年 7 月，英国建筑联盟建筑学院（AA SCHOOL）访问教师。

2002 年 2 月-2008 年 12 月，兼任上市企业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002482）总设计师。